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全面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隸屬摩根富林明資產管理旗下

## JF JAPAN OTC FUND INC.

（自動清盤）

（「本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 公 佈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已於會上批准本公司股份撤銷在聯交所上市，而本公司撤銷上市之日期將為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日，惟須待取得上市委員會之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局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九日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已於會上批准本公司股份撤銷在聯交所上市（13,481,000票贊成，860,308票反對）。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亦批准本公司進行自動清盤及委任 Ferrier Hodgson Limited 之 Desmond Chiong 先生及 John Lees 先生為本公司之共同及個別清盤人（「該等清盤人」）（13,481,000票贊成，860,308票反對）。預期該等清盤人將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五日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將可收取清盤人派付之此等中期股息及其他分派。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撤銷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股份將自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日下午四時正起撤銷在聯交所上市，惟須待取得上市委員會之批准後，方可作實。預期待清盤人將資產全部變賣後方會派付全年股息。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起已暫停買賣，並預期股份在撤銷上市前將一直暫停買賣。

承董事局命

董事

Piers Litherland

香港，二零零三年二月四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